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川人社函〔2020〕101号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开展2020年度留学人员回国创业启动 支持计划和科技活动项目择优资助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省级各部门、省直事业单位，中央在川单位：

为支持广大海外留学人员创新创业，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0年度中国留学人员回国创业启动支持计划申报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函〔2020〕25号）和《四川省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资金使用和管理办法》（川人社发〔2015〕49号）等文件精神，现就开展2020年度留学人员回国创业启动支持计划和科技活动项目择优资助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中国留学人员回国创业启动支持计划

（一）申报条件

申报中国留学人员回国创业启动支持计划，需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1) 申报人应为所创办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具有留学经历，一般应在国（境）外获得硕士（含）以上学位；

(2) 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创新性强，具有较强市场潜力；

(3) 熟悉相关领域和国际规则，有较强的经营管理能力，有海外自主创业经验者优先考虑；

(4) 企业注册时间不早于2017年1月1日；

(5) 申报人出资额占企业注册资本的50%以上；

(6) 已获得国家“千人计划”、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和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等项目资助的不再纳入本计划资助范围。本计划往年入选人员不再重复支持。

2020年，本计划将聚焦国家重大战略，重点资助先进装备制造、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新材料、现代医学与前沿生物、清洁能源等领域的留学人员创业企业。优先支持贫困地区创业企业和积极吸纳贫困人口就业的创业企业，优先支持在本次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中发挥重要作用或从事与新型冠状病毒免疫研究有关的企业。支持留学人员创业园建设发展，对留学人员创业园（尤其是省部共建留学人员创业园）内的创业企业予以适当倾斜。

（二）申报程序

(1) 各单位收到通知后，在各自行政区域内组织开展申报工作，推荐本地创业企业。

(2) 请申报人使用“留学人员回国服务管理信息系统”(<http://ptpm.mohrss.gov.cn:8080/>)进行网上申报(涉密项目请采用报送纸质材料方式申报,不进行网上申报),网上申报完成后,打印申报表(一式二份),同时将所有申报材料(包括申报函、申报表、企业营业执照、学历学位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申报人单位公章后,交由所属市(州)人社局审核、盖章,于2020年3月31日前报送至省专家服务中心,逾期不再受理。省专家服务中心将视情况择优向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推荐。

(三) 相关要求

(1) 请各申报人随同申报材料一并报送申报人个人及其创办企业的账户信息(包括账户名、帐号、开户行名称、开户行联行号)。

(2) 各单位要按照通知要求对申报人条件、申报材料认真做好审核把关工作,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海外引才安全防范工作要求,做好背景调查,确保申报人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以及违反保密约定、竞业禁止、兼职取酬限制等情况,相关情况须在申报函中明确注明,并请申报人提供相关承诺书。

二、四川省留学人员创业启动支持计划

(一) 申报条件

四川省留学回国人员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可为创办企业申请留学人员回国创业启动支持经费:

1. 企业法定代表人应为留学回国人员，获得国家承认的硕士以上学位；

2. 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或发明专利，技术创新性强，具有较强市场潜力；

3. 熟悉相关领域和国际规则，有经营管理能力，如有海外自主创业经验者可优先考虑；

4. 企业注册时间一般不超过 3 年；

5. 企业注册资金现金资产不低于 50 万元人民币，留学人员出资额占企业注册资本的 50%以上；

6. 企业法定代表人诚信守法，无违法犯罪记录。

（二）申报流程及要求

1. 申报流程：申报人按企业属地原则或隶属关系，持相关申报材料报所在留学人员创业园管理部门或所在地行业主管部门初审并填写推荐意见后，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前报所在市（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审核汇总，各市（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于 4 月 29 日前报省专家服务中心（省人社厅留学人员服务中心）。

2. 申报材料：（1）《四川省留学人员回国创业启动支持计划申请表》（见附件 1）；（2）教育部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或四川省留学人员身份证书、四川省海外高层次留学人才身份证明复印件；（3）居民身份证复印件；（4）申报项目有相关专利技术的，应提供知识产权证明；（5）企业注册和发展证明

复印件（包括工商营业执照、上一年度企业完税证明、创业计划书、可行性报告等）；（6）申报人创办企业账户信息（含开户行名称、账户名、帐号、开户行联行号）；（7）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中发挥重要作用，或从事与新冠病毒免疫研究有关的企业，可附相关证明材料，在评审时予以优先考虑。

3. 获得过国家人社部或四川省人社厅留学人员回国创业启动支持计划的项目不得重复申报。

（三）资助经费及用途

对通过评审的留学人员创业企业，按每户企业不超过 30 万元予以一次性资助。留学人员回国创业启动支持经费主要用于留学人员企业科研创新、知识产权申请和保护、市场开拓以及支付贷款利息、人员安置、团队建设等。

留学人员回国创办企业已享受我省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千人计划”支持的，不再享受我省“留学人员回国创业启动支持经费”资助。

三、四川省留学人员科技活动项目择优资助经费

（一）申报条件

留学回国人员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可申请留学回国人员科技活动项目择优资助经费：

1. 在海外留学一年以上，学有所成，回国来川工作；
2. 取得国家承认的硕士以上学位或获得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

称;

3. 能独立主持研究开发工作，有培养发展前途;

4. 申报项目在国内或省内属于领先水平，具有应用开发前景，可产生良好的经济社会效益、取得重要的学术成果。

(二) 申报流程及要求

1. 申报流程: 申报人按所在单位属地原则或隶属关系，持相关申报材料报所在单位或所在地行业主管部门初审并填写推荐意见后，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前报所在市（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审核汇总，各市（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4 月 29 日前报省专家服务中心（省人社厅留学人员服务中心）；中央在川单位和省属高校、科研院所、医院等企事业单位的申报人，申报材料由所在单位审核并签具单位推荐意见后，由申报人所在单位于 4 月 22 日前报省专家服务中心（省人社厅留学人员服务中心）。

2. 申报材料: (1) 《四川省留学人员科技活动项目择优资助经费申请表》（见附件 2）；(2) 教育部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或四川省留学人员身份证书、四川省海外高层次人才身份证明复印件；(3)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4) 如申报项目有相关专利技术的，应提供知识产权证明；(5) 申报人相关业绩证明材料；(6) 申报人所在单位接受科研资助的账户信息（含开户行名称、账户名、帐号、开户行联行号）；(7) 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中发挥了重要作用的项目，可附相关证明材

料，在评审时予以优先考虑。

3. 获得过国家人社部或四川省人社厅留学人员科技活动项目择优资助的项目不得重复申报。

（三）资助经费及用途

对评审通过的资助项目，按重点、优秀、启动三类分别予以资助：

1. 重点项目资助，额度为每个项目 10 万元，主要资助留学回国人员从事国家重点攻关项目、重大技术改造项目、具有广泛应用前景的技术创新等项目；

2. 优秀项目资助，额度为每个项目 5 万元，主要资助留学回国人员主持省部级重点科技攻关或技术改造项目，或某一学科领域具有领先水平的研究开发项目；

3. 启动项目资助，额度为每个项目 3 万元，主要资助新近回国或即将回国的留学人员，从事某一学科或技术领域的研究。

资助经费主要用于购置科研工作所需的仪器设备、实验材料、图书资料、出版学术专著、调研论证、聘用助手、知识产权申请和保护、参加学术会议和学术交流活动等。

留学人员已享受我省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千人计划”支持的，不再享受我省“留学人员科技活动择优资助”。

联系电话：028-86613352, 028-86510792。

电子邮箱：58276758@qq.com

- 附件：1. 四川省留学人员回国创业启动支持计划申请表
2. 四川省留学人员科技活动项目择优资助经费申请表
3. 四川省留学人员回国创业启动支持计划申请汇总表
4. 四川省留学人员科技活动项目择优资助经费申请汇总表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0年3月16日

附件1

编号_____

2020年四川省留学人员回国创业启动支持计划 申请表

(产业领域: _____)

姓 名 _____

企业名称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填表须知

1、本表由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提供。

2、对表内项目，填表人应如实、认真填写，字迹清晰。

3、表内项目本人没有的，一律置空。

4、按照规定字数填写相关栏目，勿超出表格范围。以**单独附件**形式提供下述证明材料：个人资质证明（学历学位证书、护照、身份证复印件等）、知识产权证明、企业注册和发展证明复印件（包括工商营业执照、完税证明、创业计划书、可行性报告、财务报表等）。

5、本表一式一份，附件一式一份，均以纸质运转，由所在园区报送所属政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

6、填写表格需在首页标明申报项目所属产业领域。**产业领域**包括：①电子信息、②智能制造、③先进材料、④能源化工、⑤生物医药、⑥光机电一体化、⑦现代服务业、⑧农业畜牧等。

申请人信息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相片)
出生日期		出生地		国 籍		
证件名称		证件 号码				
毕业学校				学 位		
专 业		留 学 国 别		Email		
国内住址				电 话		
国外住址				电 话		
企业名称				职 务		
联系地址				电 话		
本人 履 历						
起止年月	学习或工作单位		学习专业或职业（获取学位及职务）			

国内外主要学术或社会兼职		
学术或社会团体名称	兼职时间	兼任职务
申报理由（最能代表申请人业绩、贡献和水平的论文、著作、专利、效益等，并注明发表时间、刊物名称、专利号；申请人工作能力、管理经验、取得成绩等。1500字以内）		

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企业性质		注册 资本
登记类型		企业负责人		员工 人数
主要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或姓名)	所占 股份	投资方式	国籍	有无不诚信 记录
<p>核心团队介绍（管理团队和技术团队，限 1500 字）</p> <p>企业经营范围和创业项目概述（内容、方案、可行性分析等，限 1500 字）</p> <p>经济效益预测（限 1000 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报人签字： 年 月 日</p>				

<p>所在园区 或行业主 管部门 推荐意见</p>	<p>经审核，该申报人申报材料与原件一致，真实合法有效，同意推荐申报四川省留学人员回国创业启动支持计划。</p> <p>负责人签字： _____ 单位（盖章） _____</p> <p>_____ 年 月 日</p>
<p>市（州）人 力资源社 会保障部 门（省级 部门或其 他申报单 位）审核 意见</p>	<p>经审核，该申报人申报材料与原件一致，真实有效，符合申报条件。</p> <p>_____ 单位（盖章） _____</p> <p>_____ 年 月 日</p>

附件 2

编号 _____

2020年四川省留学人员科技活动项目 择优资助经费申请表

(项目所属专业: _____)

姓 名 _____
工 作 单 位 _____
申 请 日 期 _____
申报地区(部门) _____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填表须知

- 1、本表由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提供。
- 2、本表作为留学人员申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科研择优经费重点、优秀、启动类资助用表。
- 3、对表中的有关栏目，分别由组织或个人如实、认真填写，字迹要端正、清晰。
- 4、表内项目本人没有的，一律置空。
- 5、填表前请阅读“填表说明”（附后），有问题可向发表部门咨询。
- 6、填写表格需在首页标明申报项目所属专业，请按二级学科专业填写。
- 7、申请人填写本表一式一份，报送所属的省级部门或市（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一、申请人基本情况

姓名				申请类别			相 片
性别		民族		身份证/护照号			
出生日期			出生地				
从事专业				技术职务			
毕业学校							
毕业时间		取得学位			博导	是、否	
留学国别			留学起止年月				
现居住地址						邮编	
电 话				E-mail			
获国家奖励情况							
获奖项目名称	奖励名称		等级	排名	获奖年度		
主要学术兼职							
学术团体名称		兼职时间			兼任职务		
工作单位名称					隶属部门		
单位类别	机关 事业 企业			联系电话			
单位性质	全民 集体 个体 合资 外资 其它						
通讯地址及邮编				电子信箱			
申请资助项目					申请金额	万元	
项目性质	基础 应用 开发			项目类别			

二、申请人在国内外学习、进修、工作业绩简介（限1500字）

1、申请人学习、进修、工作情况；2、最能代表申请人贡献和水平的论文、著作、设计、专利等，并注明发表时间、刊物名称、专利号等；3、贡献、水平以及所产生的社会和经济效益。

三、申请资助经费的研究课题简介（限1500字）

1、课题研究的依据和意义，课题研究目标内容、拟解决的关键问题；2、拟采取的研究方法、技术路线并做可行性分析；3、预期目标成果，社会或经济效益；4、已具备的研究条件。

四、经费预算

序 号	预算支出项目	金额（万元）
	总计预算金额：	（万元）

五、审核意见

<p>所在单 位意见或 行业主管 部门意见</p>	<p>经审核，该申报人申报材料与原件一致，真实合法有效，同意推荐其申报四川省留学人员科技活动项目择优资助。</p> <p>负责人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p>市（州） 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 障部门（省 级部门或 其他申报 单位）审核 意见</p>	<p>经审核，该申报人申报材料与原件一致，真实合法有效，符合申报条件。</p> <p>单位（盖 章） 年 月 日</p>

六、审批意见

专家组 评审 意见	<p>对申请人业务素质、研究能力和研究课题意义、学术思想、研究方案设计、研究工作基础，以及资助等级提出意见。</p>
	<p>1.对申请人学术技术水平、工作能力等进行综合评价：</p> <p>2.经评审，本专家组同意推荐申报人入选 2020 年度四川省留学人员回国科技活动项目择优资助：_____类项目（<input type="checkbox"/>重点类<input type="checkbox"/>优秀类<input type="checkbox"/>启动类）。</p> <p>专家组长签字： 年 月 日</p>
审批部 门意见	<p>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填 表 说 明

1、出生地：出生在外国的，填写出生国家名称。

2、毕业时间：取得最高学历的毕业时间。

3、毕业学校：取得最高学历的毕业学校。

4、取得学位：取得的最高学位。

5、关于获国家奖励情况的填写：

奖励种类：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发明奖、国家科技进步奖，以及省部级奖；

获奖等级：排名及年度均按获奖证书的等级、排名和年度填写。

6、隶属部门：单位上级主管部门名称。

7、项目类别：指申请资助经费的课题属哪一级项目任务。

项目具体划分如下：

(1) 国际项目：国际合作研究项目；

(2) 国家项目：国家攻关项目、国家重大基础研究项目、国家重点基金项目、国家 863 计划项目、国家火炬项目、国家星火计划项目，以及国家级其它项目等；

(3) 省部项目：省部级重点项目、省部级其它项目；

(4) 地市项目：地市级重点项目、地市级其它项目；

(5) 军队项目：全军重点项目、大军区（军兵种）级重点项目、军级重点项目，以及全军其它项目。

8、经费预算：在预算支出栏中列出支出科目（如：仪器设备费、实验材料费、科研业务费、实验室改费等）及预算金额。以下科目支出一律不予资助：（1）购置交通运输、声像、复印设备；（2）土建、实验室扩建等。

附件3

四川省留学人员回国创业启动支持计划申请汇总表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填报单位（公章）：

序号	创业启动项目	产业领域	资助类别	申请金额 (万元)	申报单位	申报人	留学类别	留学国家	学位	职称	留学起止时间	联系电话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资助类别：重点类、优秀类、启动类；留学类别：访问类、学位类、博士后

附件4

四川省留学人员科技活动项目择优资助申请汇总表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填报单位（公章）：

序号	科技活动项目	学科领域	资助类别	申请金额 (万元)	申报单位	申报人	留学类别	留学国家	学位	职称	留学起止时间	联系电话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资助类别：重点类、优秀类、启动类；留学类别：访问类、学位类、博士后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